

股票代码:002745

股票简称:木林森

公告编号:2017-019

##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孙清焕先生通知，孙清焕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 48,000,000 股（占其本人持股总数的 13.42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.09%）质押予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进行融资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##### 1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| 质押股数       | 质押开始日期     | 质押解除日期     | 质权人          |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孙清焕  | 是              | 48,000,000 | 2017年2月16日 | 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 |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| 13.42%         |

##### 2、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，孙清焕先生持有公司 357,710,300 股股份（其中孙清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55,660,700 股，通过中山市榄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2,049,600 股）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67.71%，其中 355,660,700 股为公司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，2,049,600 股为公司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。

此次孙清焕先生质押 48,000,000 股，截止本公告出具之日，孙清焕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 222,154,300 股，占孙清焕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62.10%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2.05%。

特此公告。

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17 年 2 月 18 日